**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

 **采购文件**

**项目编号： wzcf-2021-059**

**项目名称：境外美元债发行全球协调人**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采 购 人: 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采购代理机构: 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九月**

**目 录**

[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温州市名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境外美元债发行全球协调人项目的采购公告 2](#_Toc81239267)

[第一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供应商须知 6](#_Toc81239268)

[投标供应商须知 8](#_Toc81239269)

[第二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17](#_Toc81239270)

[第三部分 附件 18](#_Toc81239271)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37](#_Toc81239274)

[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39](#_Toc81239275)

**注：本采购文件中加“▲”并加下划线的条款，为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不响应“▲”条款的作无效标处理），着重提醒各投标供应商注意，并认真查看采购文件中的每一个条款及要求，因误读采购文件而造成的后果，采购人概不负责。**

# 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温州市名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境外美元债发行全球协调人项目的采购公告

根据《温州市市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规定，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接受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就所需境外美元债发行全球协调人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国企采购，欢迎国内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前来投标。

一、采购项目编号: wzcf-2021-059

二、采购项目名称：境外美元债发行全球协调人

三、采购项目性质：国企采购（非政府采购）

四、采购项目概况（内容、用途、数量、简要说明等）：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标项内容 | 数量 | 单位 |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 简要说明 | 备注 |
| 1 | 境外美元债发行全球协调人 | 1 | 项 | 承销费率最高限价为24BP/年，采购预算总金额600万美金（期限5年，每年120万美金） | 拟申请注册发行名城集团不超过5亿元美元境外债承销服务，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选择1家承销机构（或1个联合体）中标（具体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 |  |

五、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1、符合《温州市市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五条对供应商参加温州市国有企业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基本资格条件。

2、投标供应商的总行（总部）或其关联境外机构具有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颁发的《注册证明书<证券及期货条例>》(具备第1、4类牌照）。

3、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或供应商属于同一集团公司，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国企采购活动，但允许其共同组成联合体来投标。

3、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国企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尚处于禁止参加采购活动期内；

4、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联合体成员均须符合本项目投标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同一集团内多个独立投标供应商只允许共同组成联合体来投标，但不允许同一集团内多个独立投标供应商分别与集团外投标供应商组成多个联合体投标，且组成联合体后不得单独投标或与其他单位组成另外的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

六、发售采购文件时间及地点：

1、采购文件发售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投标截止时间止（上午08：30-11：30，下午14：30-17：00，节假日除外，未购买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供应商拒绝参加投标。）；

2、购领采购文件地址：鉴于目前疫情形势，本项目暂不接受现场获取采购文件；

3、采购文件售价：人民币500元整（售后不退）；

4、报名方式、购买标书及注意事项：

网上报名（政采云报名）：请登录浙江政府采购网（http://zfcg.czt.zj.gov.cn），进入“政采云”平台进行注册并报名。网上报名成功后，请联系采购代理公司并将标书购买费汇入代理公司

账户（缴纳报名费后将缴费截图等资料发代理机构电子邮箱17967411@qq.com）：

开户名：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开户行：工行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教育新村分理处

账 号：1203006809000029533

七、投标截止时间：2021年10月19日9时30分(北京时间)。

八、投标文件提交地点：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收标区 (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1268号温州市民中心A座3楼公共资源交易专区)（详见当天大厅大屏幕）。

九、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

十、开标地点：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开标室。

十一、投标保证金及交付方式：

本项目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十二、其他事项：

1、采购公告期限：5个工作日，从公告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发布的次日起算。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诉。**

3、**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负责对投标供应商反映的企业本部及所属企业在采购活动中出现的违法违规问题进行投诉回复。投标供应商认为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投诉回复处理结果不合法的，可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为对象依法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4、采购公告附件的采购文件仅供阅览使用，未按照本公告规定的方式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提起的质疑，采购人及采购组织机构将不予受理、答复。

5、供应商如对采购文件有疑问应按采购文件规定的询疑截止时间前提出，逾期提出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不予受理、答复。

6、**书面质疑受理地点：温州市上美小区11幢1单元402室，书面质疑受理人：戈工，质疑联系电话：0577-88129902。**

**7、根据温州疫情防控需求，参与本项目的投标人代表（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委托人）必须遵守以下要求，否则不得参与项目投标：**

1）投标人代表在进入开标地点前必须出示通信大数据行程卡、健康码，且两者必须均显示绿码。如投标人代表的健康码或行程卡无法正常展示的，视同非绿码。

2）凡来自有报告核酸阳性病例所在地及中高风险所在设区市或县（市、区）人员不得作为投标人代表。

3）投标人代表若为省外来温、返温人员，在进入开标地点前必须提供48小时内核酸检测阴性证明。

十二、联系方式

1、采购人：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联系人：金工

联系方式：0577—88568936

地址：鹿城区府东路宏国大厦1420室

2、采购代理机构名称：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明闯

联系方式：0577-88129902，15868774758，邮箱：17967411@qq.com

质疑联系人：戈工

联系电话：0577-88129902

地址：温州市上美小区11幢1单元402室

3、监督部门：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招投标管理委员会

业务联系电话：0577-88698005 公司监察电话：0577-88697098

集团业务举报：0577-88565186 集团纪检举报：0577-88568983

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7 日

**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温州市名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境外美元债发行全球协调人项目征求意见公示**

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受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委托，就境外美元债发行全球协调人项目以公开招标方式进行国有企业采购，现将该项目采购文件公布如下，并公开征求供应商及专家意见。

一、征求意见范围：

1、是否出现明显的倾向性意见和特定的性能指标；

2、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是否具有明显倾向性和歧视性；

3、影响国有企业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原则的其他情况。

二、征求意见的回复：

各供应商及专家提出修改理由和建议的，请于2021年9月30日上午11 :00前将书面材料签字（盖公章）并密封后送至温州市上美小区11幢1单元402室采购代理公司，或先将扫描件及电子版发送至邮箱17967411@qq.com，并同时将该原件书面寄至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人：李先生，联系电话：15868774758。

对逾期送达的意见、建议书恕不接受。

三、附本项目采购文件

                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2021年9月27日

# 第一部分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及投标供应商须知

**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条款名称 | 编列内容 |
| 1 | 采购人 | 采购人名称： 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地 址：鹿城区府东路宏国大厦1420室联系人：金工联系电话：0577-88568936 |
| 2 | 采购代理机构 | 代理机构名称：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地 址：温州市上美小区11幢1单元402室联系人：李先生联系电话：15868774758 邮箱：17967411@qq.com |
| 3 | 项目名称 | 境外美元债发行全球协调人项目  |
| 4 | 采购内容 | 拟申请注册发行境外美元债，发行规模不超过5亿美元，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年承销费率最高限价为2.4‰（即24BP）。具体内容详见采购文件第四部分。 |
| 5 | 投标供应商资格要求 | 见采购公告内容 |
| 6 | 相关公告指定发布媒介 | 温州国企采购平台及浙江政府采购网。 |
| 7 |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 🞎不接受**☑**接受，联合体成员均须符合本项目投标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同一集团内多个独立投标供应商只允许共同组成联合体来投标，但不允许同一集团内多个独立投标供应商分别与集团外投标供应商组成多个联合体投标，且组成联合体后不得单独投标或与其他单位组成另外的联合体参与本项目投标。 |
| 8 | 踏勘现场 | □组织**🗹**不组织 |
| 9 | 投标预备会 | □召开**🗹**不召开 |
| 10 |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文件提出澄清 | 2021年9月30日上午11时之前（以公告为准）澄清文件提交：澄清文件加盖公章后以照片或扫描件发送至邮箱17967411@qq.com，，并将原件同时寄出。 |
| 11 | 分包 | □允许**🗹**不允许 |
| 12 | 偏离 | 偏差允许幅度及其处理方法：允许细微偏差，不允许重大偏差。由评标委员会判断，细微偏差要求投标供应商在评标结束前予以澄清、说明或补正，不接受要求进行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做无效标处理，详见条款“23.投标文件的澄清。” |
| 13 | 投标有效期 | 投标文件自投标截止时间起生效，有效期120天。 |
| 14 | 投标保证金 | 本项目不要求递交投标保证金 |
| 15 | 投标文件份数 | 技术资信标一式7份，正本1份，副本6份。商务（报价）标一式7份，正本1份，副本6份。 |
| 16 | 包装要求 | 投标文件技术资信标、商务（报价）标分别密封于包封袋中，并在封套的封口处加盖投标供应商单位公章或由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 |
| 17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及地点 |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2021年10月19日9时30分递交地点：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收标区 (温州市鹿城区会展路1268号温州市民中心A座3楼公共资源交易专区)（详见当天大厅大屏幕） |
| 18 | 开标时间和地点 | 开标时间：同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开标地点：温州市政务服务管理中心开标室 |
| 19 | 开评标程序 | 开标顺序：密封情况检查→先开启技术资信标→技术资信标评审→开启商务（报价）标。评审顺序：资格审查→技术资信标评审→公布技术资信标得分情况→商务（报价）标开标及评审→提交评审报告。 |
| 20 | 评标委员会的组建 | 评标委员会成员由采购人依法组建。 |
| 21 | 原 件 | □提交**🗹**不提交(采购文件另有约定的除外)如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存在疑议或无法辨认等情况，要求提供原件核查时，投标供应商必须在评标委员会规定的时间（2小时）内送达。若未能在规定的时间内或未能按要求提供证照、证件和证明文件原件的，属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响应资料的，评标委员会将按相关证明资料缺少或无效处理；属打分评审资料的，按相应评分内容不得分处理。 |
| 22 | 中标通知书及合同备案 | （1）中标人须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天内与发行主体（温州市名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签订合同。（2）合同签订后，中标人应在2天内将合同扫描件电子版发给采购代理机构，由采购代理机构负责备案。邮箱：17967411@qq.com。 |
| 23 | 注意事项 | （1）本采购文件中如有前后不一致的，一律以本“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为准；（2）本采购文件涉及的时间为“北京时间”；（3）本采购文件涉及的货币为“人民币”；（4）采购文件资料费用：采购代理公司将收取本项目采购文件的编制费500元/份。（5）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投标文件除联合体投标书需联合体成员均盖章外，其余可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联合体投标书中需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6）本项目由温州市名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委托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做为采购人，发行主体为温州市名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 投标供应商须知

**一、 说明**

1. 本次采购工作是按照《温州市市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等有关法律、法规组织和实施的。
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 **合格的投标供应商：以本项目采购公告及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表述为准**。
4. 投标供应商代表

指全权代表投标供应商参加投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的人。如果投标供应商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持有《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如联合体投标，可由联合体成员之一作为代表。

1. 投标费用

5.1 投标供应商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以下统称“采购单位”）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二、 采购文件**

1. 采购文件由采购文件目录所列内容及相关资料等组成。
2. 采购文件的澄清

7.1 投标供应商对采购文件如有疑点或未尽事宜要求澄清，或认为有必要与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进行说明或交流，应于“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答疑截止时间之前，将书面材料（盖公章）递交或邮寄给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截止期后的疑问将不予受理、答复。如果采购文件答疑期内未收到有关疑问，视为投标供应商完全同意采购文件所有条款，且对于采购文件相关表述以及未尽事宜如有争议，以采购人解释为准。

1. 采购文件的修改

8.1 在投标截止期前，由于各种原因，不论是自己主动提出还是答复投标供应商的澄清要求，采购人和采购机构可能会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的，应当在要求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15日前发布更正公告，不足15日应当顺延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采购人可以视采购具体情况在采购文件要求提交截止时间前，依法作出延长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的决定，并发布更正公告。更正公告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8.2 采购文件的澄清修改将以更正公告形式在原采购公告发布平台上予以公示，以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投标供应商。

8.3 采购文件答复、澄清、修改或补充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当采购文件与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或补充通知就同一内容的表述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采购文件的答复、澄清、修改或补充都应该通过采购代理机构以法定形式发布，除此以外的发布不属于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8.4 本项目投标供应商均可在本项目采购公告附件下载采购文件，并按采购文件规定的时间、地点递交投标文件。投标供应商须在开标前自行查看是否有补充更正文件，并按补充更正文件要求投标，否则责任自负。

8.5 在采购文件规定的答疑截止时间后，经采购人及采购机构同意购买采购文件的投标供应商不得对采购文件及其补充文件提出澄清答疑要求。

**三、 投标文件的编制**

1. 投标供应商应认真阅读采购文件中所有事项格式、条款和技术规范等。投标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没有对采购文件各个方面做出实质性响应，导致投标被拒绝的风险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
2. 投标供应商应保证所提供文件资料的真实性，所有文件资料必须是针对本次采购的。如发现投标供应商提供了虚假文件资料，其投标将被拒绝，并自行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3. 投标文件的构成：

11.1 投标文件由技术资信标、商务（报价）标二部分构成：

**（1）技术资信标**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备注** |
|  | 针对评分细则，编制目录索引，注明评标细则项目所在投标文件页码，格式自拟 |  |
| 1 | 投标函 | 附件一 |
| 2 | 技术、商务条款偏离表 | 附件二 |
| 3 | ▲**资格证明文件（本部分为投标供应商资格审查内容，为实质性要求）**： | 附件三 |
| 1) | **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授权书** |  |
| 2) | **企业法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或省级机构（一级机构），如无明显确定为省级机构（一级机构）需提供证明】授权文件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  |
| 3) | **投标供应商的总行或其关联境外机构具有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颁发的《注册证明书<证券及期货条例>》(具备第1、4类牌照））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  |
| 4) | **如投标供应商为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投标书（格式自拟，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
| 5) | **投标声明书** | 附件四 |
| a | **参加国企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请在投标声明书中如实填写** |  |
| b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请在投标声明书中如实填写** |  |
| c | **截至投标截止日前，投标供应商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国企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且尚处于禁止参加国企采购活动期内。请在投标声明书在如实填写，并以采购人或代理机构当天查询结果为准。** |  |
| 4 | 技术资信部分（按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评分细则”相关评分内容逐项编制，需编制目录索引，注明评分细则项目所在投标文件页码。）本文件《第三部分 附件》附件中未提供格式的，可自行拟定格式，并加盖单位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签字或盖章），否则视为未提供。 | 附件五-附件六 |
| 5 | 投标供应商公司简介以及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相关资料 |  |

**技术资信标说明：**

1）投标供应商可根据采购文件中的采购内容及要求以及技术资信评分表，提供投标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2）投标文件中应承诺：投标供应商所提供的服务、货物所有权归采购人所有。如若发生侵权事件，其侵权责任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无关，由投标供应商承担全部责任。侵权造成的所有相关费用，均由投标供应商支付，保证不伤害采购人的利益。

3）以上所需的各种证书、证件、证明、执照若系复印件，须在复印件上加盖投标供应商有效的公章。

4）证书、证件、证明等原件，属备查项目，并非强制性要求。投标供应商若提交原件资料，应将原件单独包封，与投标文件一同向采购代理机构递交。评标主要依据投标供应商投标文件中加盖有效公章的证书/证明文件复印件，如评标委员会对复印件有异议的，可在投标供应商提供原件资料里核查，若投标供应商未提供原件资料佐证的，则承担相应评分项不得分的风险。

5）投标供应商可在采购文件中对采购服务/货物的技术规格和要求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必须相当于或优于采购文件中提出的相应要求，并使采购人满意。同时在技术偏离表中作出详细说明。

**（2） 商务（报价）标**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备注 |
| 1) | 开标一览表 | 附件七 |

**11.2 投标文件格式**

1. 投标供应商应根据采购文件中所提供的格式，内容按顺序填写并装订成册，不允许以活页夹形式装订投标文件，须按技术资信标、商务（报价）标分别装订成册，并分别密封包装于各自标函袋中（标函袋不做统一要求），否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 投标文件应有目录以及页码，以便评委检索。
3. 投标文件尽可能简练有针对性，双面打印/复印后装订。
4. **投标报价**

**12.1 ▲投标报价为含税总价，是指供应商正确地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供应商的所有价款。报价包括服务所需的完成发债准备工作、制作申报材料并上报、与主管部门的沟通、完成债券的成功注册、发行与销售、后期的支持与服务等以及因此产生的税费、服务费、利润及完成合同所需的所有除不可抗力之外的风险、责任等全部费用。投标供应商应根据上述因素自行考虑含入投标报价。**

**12.2 供应商认为为完成本采购文件规定的承包内容所需发生的直接成本、间接成本、利润、税金、政策性文件规定的费用等一切费用均应计入投标报价；凡未列入的，将被认为均已包含在总报价中，今后不得以任何理由追加或调整。**

**12.3 投标供应商必须按附件中的开标一览表（统一格式）内容填写报价，并由法定代表人或投标供应商代表签署。**

12.4 所有报价均以人民币报价。

12.5 **采购人不接受任何选择报价，对每一种服务只允许一个报价。**

12.6▲**投标报价报出后，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理由予以变更。任何包含价格调整的要求，将被认为是非实质性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2.7**最低报价不作为中标的保证。**

1. **投标保证金**

13.1**本项目不需要投标保证金**。

1. 投标有效期

14.1 **▲投标有效期见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投标文件有效期短于这个规定期限的将被拒绝。**

14.2在投标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投标有效期内，投标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投标文件。

14.3 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截止前，采购人可与投标供应商协商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均以书面形式进行。投标供应商可拒绝接受延期要求。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供应商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1. 投标文件的签署和规定
	1. **投标供应商应提供技术资信标、商务（报价）标各一式七份的投标文件，分别装订成册。其中正本一份、副本六份，每套投标文件的封面应清楚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 投标文件的正本必须打印或用不褪色的墨水书写，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副本可用正本的复印件。
	3. **投标文件如有修改和增删必须由投标文件签字人在修改和增删处旁签署或盖章，方才有效。**
	4. 投标文件字迹模糊或在关键的技术、商务条款上表述不清楚，将可能导致其投标被拒绝。
	5. 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投标文件除联合体投标书需联合体成员均盖章外，其余可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联合体投标书中需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
2. 投标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1. **投标供应商必须将投标文件的“技术资信标”、“商务（报价）标”分别单独密封，且在各自的密封袋上标明“技术资信标”、“商务（报价）标”字样。**封口处贴上封条，启封处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封皮上写明投标项目名称、采购编号，并注明“开标时启封”字样。**
	2. 如果投标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密封及加写标记，采购人对投标文件的误投和提前启封不负责任。

**四、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的递交
	1. **▲投标文件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送达到投标文件递交地点；**
	2. **在递交投标文件同时递交以下证明文件，由评标委员会确认投标资格：**
* **投标供应商代表有效身份证件（原件）；**
* **如企业法定代表人委派投标供应商代表的，需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如密封在投标文件技术资信标中，在技术资信标开启后经评标委员会查验符合要求亦为有效）。**
1.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投标供应商可以用书面形式提出修改或撤回其投标并送达到采购人，但不得影响开标活动的正常进行。
	2. “投标文件修改”或“投标文件撤回通知”都应密封并在密封袋上写明投标项目名称、编号、投标供应商名称，并注明“投标文件修改”或“投标文件撤回通知”字样。
	3. 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起至投标有效期满这段时间内，投标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2. **▲发生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将拒收：**
	1. 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以后送达的投标文件；
	2. 未购买采购文件；
	3. 未密封或未装订的投标文件及由于包装不妥在送达途中严重破损或失散的投标文件；
	4. 以电讯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五、 开标和评审**

1. 评标委员会

采购人依法组建评标委员会。评标委员会的成员在评标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1. 评标过程的保密性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与评审有关的资料均不得向投标供应商及与评标无关人员透露。如果投标供应商在评标过程中试图向采购单位、评标委员会施加影响，其投标将被拒绝。

1. 开标、评标
	1. 开标程序：
2. 宣布开标纪律；
3. 公布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供应商名称，并点名确认投标供应商是否派授权代表到场；
4. 宣布唱标人、记录人、监督人员等有关人员姓名；
5. 密封情况检查：由投标供应商或其推选的代表检查投标文件密封情况；
6. 开标顺序：先开启技术资信部分投标文件，技术资信部分评审结束后开启商务（报价）文件；
7. 确认开标结果：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对开标书面记录进行当场校核及勘误，并签字确认；并同时由记录人、监督人当场签字确认。
8. 宣布开标结束。
9.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未参加开标会议；未到场签字确认的，不影响开标，评标过程，视同认可开标结果；事后不得对采购相关人员、开标过程和开标结果提出异议。
	1. 评标程序：先对各投标文件进行初审，然后对初审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技术资信标评审，技术资信标评审结束后开启商务标，再对各有效标进行商务（报价）评审。
	2. 投标文件的初审。初审分为资格性审查和符合性检查。
10. 资格性审查。依据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的规定，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供应商进行资格性审查，资格性审查内容包括但不仅限于审查随投标文件一同提交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投标代表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以及投标文件所提交证明材料是否能证明符合本项目对投标供应商资格的实质性要求。**审查不合格的投标文件将不予接受。**
11. 符合性检查。依据采购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采购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通过资格性审查与符合性审查的技术资信标由评委进行综合评审，审查确认未通过的技术资信标不予评审。**

* 1. **▲在对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审时，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况之一的，经评标委员会认定后按无效标处理：**
1. 投标文件未按要求加盖单位公章、无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
2. 投标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
3. 授权代表参加投标没有法定代表人合法、有效委托的；
4. 投标供应商递交两份以上内容不同的投标书，未声明哪一份有效的；
5. 未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中“▲”条款的；
6. 投标报价超过采购预算的；
7. 投标供应商提交的投标文件相关证书、材料经评标委员会认定有弄虚作假情况的；
8. 评标委员会认定不符合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的。

▲**评标委员会发现投标文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重大偏差(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原则认定),按照无效投标处理**：

1）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制、内容不全或实质性内容字迹模糊、辨认不清的投标文件；

2）除22.4条款以外，出现其它明显不符合采购内容及要求、服务标准要求，对服务质量产生重大影响的投标文件；

3）除22.4条款以外，出现投标项目服务工作量与采购文件对比出现较大偏差；商务报价明细表计算错误，出现较大差错；

4）除22.4条款以外，出现其它不符合采购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文件，是否为偏离实质性要求由评标委员会认定。

* 1.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供应商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2)不同投标供应商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3)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4）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5）不同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 1. “技术资信标”评审结束后，由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供应商的商务报价进行核查，核查时发现投标报价内容不清楚可要求投标供应商书面澄清，计算上的错误，可按下面方法修正：
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2. 大写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为准；
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 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修正（前款优先顺序为1）→2）→3）→4））。

**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本投标须知第23.1条的规定经投标供应商确认后产生约束力，投标供应商不确认的，其投标无效。**

* 1.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的投标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基本相符，没有重大偏离。**评标委员会决定投标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 实质上没有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投标将被拒绝，投标供应商不得通过修正或撤消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
	3.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服务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4. 评标委员会对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按照采购文件中制订的评标方法进行综合评定打分。
	5. 评标过程中遇到特殊情况，由评标委员会遵循公开、公正原则，采取投票方式按照少数服从多数原则决定。
	6. **▲如果供应商的报价超出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则该供应商的报价作无效标处理。本次采购如果所有供应商的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价（最高限价），则本采购项目做废标处理。**
	7. 如投标截止时间、评审期间，出现有效供应商不足3家的本项目作流标处理。
1. 投标文件的澄清
	1. 在评标期间，评标委员会可以书面方式要求投标供应商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对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澄清、说明或补正应以书面形式并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但澄清内容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拒不按要求对其投标文件进行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投标供应商，评标委员会可以否决其投标**。
	2. **经澄清后，若偏差仍存在，且不可接受，评标委员会有权认定其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其投标不进入下一步评审**。
2. 确定中标候选人
	1. 本次采购由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采购人根据评标委员会的推荐结果进行最终确认。
	2.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有关规定在有效标中按投标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即技术资信分与商务（报价）分之和）高低进行排序，确定综合得分排序前2名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以投标报价低的排序优先；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由评标委员会在所有得分均相同者中随机抽取其中一名为名次优先者）。
	3.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确因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或经查询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采购人有权视具体情况由后续排名靠前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4. 采购人将把中标通知书授予最佳投标者，最低报价不是中标的保证。
	5. 采购单位对决标结果不做任何解释。
3. **重新采购**

如本项目第一次采购因有效投标供应商数量不足3家作流（废）标处理，根据《温州市市属国有企业采购管理办法（试行）的通知》相关条款规定，采购人将重新组织采购。

本项目属于国有企业自主采购项目，如重新采购后，在投标截止时间止及评审期间，出现有效供应商不足3家的情形，采购人可根据实际情况决定本项目继续按原有采购方式继续进行采购活动或转变采购方式或流标。

1. 评标细则详见本采购文件《评标原则及方法》。
2. 未尽事宜遵循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执行。

**六、 授予合同**

1. 确定中标供应商

28.1采购人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供应商。

28.2中标供应商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浙江政府采购网”和温州国资委采购平台发布公告的网站上公告中标结果，中标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27.3各投标供应商对评标结果如有异议，可在中标结果公告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署名提出质疑，但需对质疑内容的真实性承担法律责任。提出质疑的投标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供应商，投标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15个工作日内向同级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

1. 签订合同

29.1公告期结束后，中标投标供应商须在5个工作日内主动联系采购人或采购机构领取中标通知书。中标投标供应商应当在收到中标通知书之日起30日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中标投标供应商未经采购人许可，在规定时间内未到采购人处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则视为拒签合同。

29.2采购文件、中标投标供应商的投标文件及投标修改文件、评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文件及经双方签字的询标纪要（承诺）和中标通知书均作为合同附件。

29.3拒签合同的责任

29.3.1中标投标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30日历天）借故否认已经承诺的条件、拒签合同，以投标违约处理，需赔偿采购人由此造成的直接经济损失；采购人重新组织采购的，所需费用由原中标投标供应商承担。

**29.4中标人须在合同签订后二个工作日内提交一份合同文本向采购代理机构备案。**

1. **采购代理服务费**

**本次采购，采购代理服务费为人民币贰万陆仟元整（¥26000元），由中标单位在领取中标通知书前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服务费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报价不需要单列）。由中标人支付给代理机构。代理服务费汇入以下账号：**

**开户银行：工行温州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教育新村分理处**

**开户名称：浙江建航咨询有限公司温州分公司**

**开户账号：1203006809000029533**

**采购代理服务费可以是现金、支票或汇票。**

31. 解释权

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均属于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和浙江建航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 第二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一、中标人在接到《中标通知书（成交通知书）》后30日内签订承销意向书。承销意向书签订后中标人方可履约，否则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自行承担。承销意向书一式四份（发行主体、中标单位各二份）。所签承销意向书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发行主体（温州市名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承销意向书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人按承销意向书约定积极配合中标人履约，中标人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验收申请。

三、中标人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承销意向书约定追究违约责任。

四、付款方式，由发行主体（温州市名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与中标人在承销意向书中约定。

五、发行成功后，发行主体（温州市名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再按投标供应商报价承销费率支付承销佣金，若发行不成功承销费用不支付。

# 第三部分 附件

（技术资信标封面，供参考）

正/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技 术 资 信 标

投标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目 录**

|  |  |  |
| --- | --- | --- |
| **序号** | **内 容** | **所在页码**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附件一 投标函**

**投 标 函**

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贵方 项目（编号：）的投标邀请，我方（投标供应商名称）作为投标供应商正式授权　 （授权代表全名，职务）代表我方处理有关本投标的一切事宜。

在此提交的投标文件中，包括如下内容，并已分别单独密封装袋：

（—）按“投标供应商须知”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技术资信标；

（二）按“投标供应商须知”要求编制的投标文件商务（报价）标。

我方已完全明白采购文件的所有条款要求，并重申以下几点：

（一）本投标文件的有效期自投标截止日起 **120**天内有效，如中标，有效期将延至合同终止日为止；

（二）我方已详细研究了采购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修改书（如有）和所有已提供的参考资料以及有关附件，我方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在此方面提出含糊意见或误解的一切权力；

（三）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

（四）我方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

（五）我方如果中标，将保证履行采购文件以及采购文件修改书（如有）中的全部责任和义务，按质、按量、按期完成合同文件中的全部任务。

（六）所有与本投标有关的函件请发往下列地址：

 地址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附件二 技术、商务条款偏离表**

**技术、商务条款偏离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内 容** | **采购文件****条目** | **采购文件****规格要求** | **投标文件****对应规格** | **说 明** |
| **技术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商务条款**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 1、▲如有偏离，必须在偏离表中进行详细对比说明并注明正偏离和负偏离，如不填写此表或未提供此表，均视为完全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由投标供应商自行承担投标风险。**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三 资格证明文件**

**资格证明文件**

**1）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授权书**

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投标供应商全称）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 授权 (全权代表姓名）为全权代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的投标活动，全权代表我方处理投标活动中的一切事宜。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特此说明。

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供应商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授权代表姓名：

职务：

|  |
| --- |
| 投标供应商授权代表身份证正反面复制件（粘贴处） |

详细通讯地址：

电话：

传真：

邮政编码:

**2）投标供应商企业法人有效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

**金融、保险、通讯等特定行业的全国性企业所设立的区域性分支机构，以及个体工商户、个人独资企业、合伙企业，如果已经依法办理了工商、税务和社保登记手续，并且获得总公司（总机构）【或省级机构（一级机构），如无明显确定为省级机构（一级机构）需提供证明】授权文件或能够提供房产权证或其他有效财产证明材料（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证明其具备实际承担责任的能力和法定的缔结合同能力，可以独立参加采购活动，由单位负责人签署相关文件材料。**

3）**投标供应商的总行或其关联境外机构具有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颁发的《注册证明书<证券及期货条例>》(具备第1、4类牌照））的有关证明材料（复印件）**

**4）如投标供应商为联合体投标的，需提供联合体投标书（格式自拟，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附件四 投标声明书格式**

**投标声明书**

致： ：

 （投标供应商名称），经营地址 。

我 （姓名）系 （投标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我方愿意参加贵方组织的 （项目名称名称、项目编号） 项目的投标，为便于贵方公正、择优地确定中标人及其投标产品和服务，我方就参加本次投标有关事项郑重声明如下：

1.本投标有效期自开标日起 \_\_\_\_\_\_日。

2.我方向贵方提交的所有投标文件、资料都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3.我方不是采购人的附属机构；

4.我方参加本采购项目的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情况：

5.我方单位负责人同时为下列单位的负责人：

6.我方直接控股的单位、由我方管理的单位，没有与我方集团外投标供应商组成多个联合体投标参加本合同项下的投标。

7.我方委托授权人 （姓名）为我单位的正式在职职工，以我方的名义参加 本项目的投标活动，

8.我方此次向贵方提供的服务名称为： 。

9.我方参加本次国企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的重大违法记录有：

10.我方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所必需的场地、设备和专业技术、售后保障等能力。如有虚假，采购人可取消我方任何资格（投标/中标/签订合同），我方对此无任何异议。

11.以上事项如有虚假或隐瞒，我方愿意承担一切后果，并不再寻求任何旨在减轻或免除法律责任的辩解。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五**

**按采购文件第五部分评标原则及方法中技术资信“评分细则”相关评分内容逐项编制，需要提供的文件和资料**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各项）**

**管理技术人员一览表**

**（1）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主要负责人简历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 名 |  | 性 别 |  | 年 龄 |  |
| 拟任职务 |  | 职 称 |  | 学 历 |  |
| 参加工作时间 |  | 从事专业工作年限 |  |
| 管理项目情况 |
| 用户 | 起止年月 | 负责过的主要项目 | 该项目中任职 | 业绩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上述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换。**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2）拟投入本项目的服务团队人员配置表**

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姓名 | 性别 | 岗位 | 学历 | 拟任本项目业务的职务 | 参与管理项目数量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注：投标供应商为完成本项目组建的项目组人员名单，每个专业人员的情况和人员数应该明确表示，项目组人员须为公司的固定职员；上述人员未经采购人同意，不得擅自更换。**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3）承销能力文件参考格式**

1）银行机构分类评级情况

 提供：（提供评级报告或者穆迪、标普、惠誉三大国际评级公司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2）券商机构分类评级情况

提供：（提供中国证监会官网公布的证券公司分类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3）中国离岸债券（全口径）发行单数

**投标供应商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作为全球协调人发行中国离岸债券（全口径）发行单数**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发行单数（支） | 备注 |
|  |  |  |

注： 1. 提供彭博Bloomberg资讯官方排行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业绩为准。

2.投标供应商需对其填写的情况真实性负责，招标人可对其提供的材料进行公示，如发现有弄虚作假现象，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4）中国离岸债券（全口径）发行金额

投标供应商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作为全球协调人发行中国离岸债券（全口径）发行金额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发行金额（亿元） | 备注 |
|  |  |  |

注：1. 提供彭博Bloomberg资讯官方排行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业绩为准。

2. 投标供应商需对其填写的情况真实性负责，招标人可对其提供的材料进行公示，如发现有弄虚作假现象，投标供应商自行负责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中国离岸城投债券（投资级）发行单数

投标供应商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作为全球协调人发行中国离岸城投债券（投资级）发行单数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发行单数（支） | 备注 |
|  |  |  |

注：1. 提供彭博Bloomberg资讯官方排行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业绩为准。

2. 投标供应商需对其填写的情况真实性负责，且需同意采购人可对其提供的材料进行公示，如发现有弄虚作假现象，供应商自行负责所产生的一切

后果。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5）中国离岸城投债券（投资级）发行金额

投标供应商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作为全球协调人发行中国离岸城投债券（投资级）发行金额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发行金额（亿元） | 备注 |
|  |  |  |

 注： 1. 提供彭博Bloomberg资讯官方排行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以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业绩为准。

2.投标供应商需对其填写的情况真实性负责，且需同意采购人可对其提供的材料进行公示，如发现有弄虚作假现象，供应商自行负责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6）银行贷款业务合作情况

投标供应商于2018年-2020年期间与采购人（含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所属公司、原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合作情况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贷款金额（万元） | 备注 |
|  |  |  |

 注： 1. 提供国家发改委、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协会注册批复文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以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业绩为准。

2. 投标供应商需对其填写的情况真实性负责，且需同意采购人可对其提供的材料进行公示，如发现有弄虚作假现象，供应商自行负责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 7）债券业务合作情况

投标供应商为采购人（含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原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功注册债券提供承销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等）债券业务合作情况

|  |  |  |
| --- | --- | --- |
| 机构名称 | 发行单数（支） | 备注 |
|  |  |  |

 注： 1. 提供贷款合同、借款借据等材料为准，相关材料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附入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业绩为准。

2. 投标供应商需对其填写的情况真实性负责，且需同意采购人可对其提供的材料进行公示，如发现有弄虚作假现象，供应商自行负责所产生的一切后果。

投标供应商全称（盖章）：

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件六**

**余额包销或投资承诺函（参考格式）**

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与的贵公司组织的 项目（项目编号： ）。针对本项目发行做出以下承诺： （承诺内容，对名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美元债发行后进行余额包销或投资承诺）。

我方保证在本项目 发行工作中，确保以上承诺能够得以履行。如发无法满足承诺要求，我们理解并同意贵单位有权扣罚相应承销费用以弥补无法满足承诺要求所造成的经济损失。如承销费用金额无法弥补贵单位的经济损失,贵单位有权解除合同,并保留进一步要求中标供应商赔偿的权利。

承诺人单位全称（盖公章）：

承诺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商务（报价）标封面，供参考）

正/副本

 （项目名称） 投标文件

商 务 （报 价） 标

投标供应商： （盖单位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七 开标一览表**

**开 标 一 览 表**

**项目编号：**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投标报价（年承销费率报价）** | 备注（年承销费率折算成BP） |
|  | ‰ | 计： BP |

**注：**

**1.▲本项目要求投标供应商按照年承销费率进行报价，最多保留两位小数点，最高限价为2.4‰。**

**2.投标供应商根据其每一期的发行额度和中标年承销费率与采购人按实结算。中标人获得的最终承**

**销费用为中标人完成本项目发行任务的一切费用，包括服务所需的完成发行准备工作、制作申报材**

**料并上报、与主管部门的沟通、完成境外美元债的成功注册、发行与销售、后期的支持与服务等以及因此产生的税费、服务费、利润及完成合同所需的所有除不可抗力之外的风险、责任等全部费用。**

**3.投标报价应包括采购代理服务费。**

**4．▲不提供此表格将被视为没有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 **作无效标处理。**

**5. ▲年承销费率最高限价为2.4 ‰（即 24BP），超过最高限价的，作无效标处理。**

投标供应商名称（盖公章）：

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法定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 年 月 日

**第四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发行项目概况**

1、发行主体：温州市名城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

2、发行金额：不超过5亿美元；

3、发行期限：不超过5年；

4、采购预算: 600万美金（期限5年，每年120万美金），承销费率最高限价为：2.4‰/年，即24BP/年；

5、承销费包含境外美元债发行产生的所有中介机构费用，中介机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国际评级费、国际国内律师费、审计费、印刷费、差旅费、路演费、信托管理费等，承销费待发行成功一次性支付。如发行次数超出两次，超出部分所产生的中介机构费用由采购人承担。

**二、全球协调人的工作内容**

担当本次发行工作全球协调人的职责和义务如下：

1、协助发行人获得主管部门及国家发改委的批复，协助发行人与地方外汇管理局等监管机构的沟通工作。

2、全球协调人负责确定所有中介机构，中介机构包括但不限于国际评级、国际国内律所、会计师事务所等，境外美元债发行产生的所有中介机构费用均包含在承销费用里，中介机构费用包括但不限于国际评级费、国际国内律师费、审计费、印刷费、差旅费、路演费、信托管理费等，承销费待发行成功一次性支付。

3、统筹本次发债的全部发行安排工作，就发行时间、架构、方案及交易条款提供建议，并统筹、协调、完成所有发行准备工作包括但不限于尽职调查、交易文件和路演材料的准备、上市申请等等。

4、负责本期债券的整体销售、路演、簿记、定价、交易等全发行过程。

5、作为发行人的评级顾问单位，协助发行人与国际评级机构持续沟通及联络，协助公司准备债项评级及跟踪评级所需的相关文件材料及提供应公司要求的所有与国际评级相关的其他服务。

6、持续为公司提供公司要求的与境外债相关的一切后续及其他的服务性支持。

7、协助发行人与外管局备案登记；

8、开立外债专户；

9、办理资金外债回流；

10、办理外债的结汇；

11、办理外债的锁汇（如有）；

12、协助采购人完成发行后还本付息时的购汇和付汇工作。

**三、服务期限**

服务期限：**▲本债券自中标至发行、及本债券存续全部期间。**

四、**付款方式**

**▲1.承销商根据其每一期的发行额度和中标承销费率与采购人按实结算。境外美元债的承销费（含销售佣金）由簿记管理人发行成功后收取，在缴款日从募集资金中一次性扣收。**

**▲2、中标人获得的最终承销费用为中标人完成本项目发行任务的一切费用，包括服务所需的完成发行准备工作、制作申报材料并上报、与主管部门的沟通、完成境外美元债的成功注册、发行与销售、后期的支持与服务等以及因此产生的税费、服务费、利润及完成合同所需的所有除不可抗力之外的风险、责任等全部费用。**

# 第五部分 评标原则及方法

**一、总 则**

评标工作遵循公平、公正、科学、择优原则和诚实、信誉、效率的服务原则。本着科学、严谨的态度，认真进行评标。择优选用，最大限度的保护当事人权益，严格按照采购文件的商务、技术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综合评定，提出优选方案，编写评标报告。对落标单位，评委会不作任何落标解释。投标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招投标工作的进行，一经发现其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二、评标组织**

评标工作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全过程由有关部门指导监督。

**三、评标程序**

1．评标委员会对各投标供应商的投标资格进行审查；然后评标委员会对合格投标供应商的技术资信标进行评审；技术资信标评审结束后对商务（报价）标评审，根据综合评审结果，提交评审报告。

2．若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作无效标处理。若所有投标供应商投标报价均超出采购预算或最高限价，采购人无法支付，本项目做流标处理。

**四、评标办法**

1．本次采购采用百分制综合评分法，即投标供应商最大限度地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按照采购文件的各项因素进行综合评审，总分设定为100分，其中技术资信50分（技术资信权值50%），商务报价50分（价格权值50%）,各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技术资信分+商务报价分。

2.▲采购响应截止时间止及评审期间有效投标供应商**少于3家**，则本项目流（废）标，重新组织采购。

**五、评分细则**

1、 技术资信部分的评定（50分）

各评委成员按下列评分项目进行评定，每人一张评分计算表，由评标委员会成员各自评定打分并记实名。如任何一张表的一项评分内容分值超过规定的范围，则该张表无效。各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各投标供应商的各项评分内容进行评审、独立打分，所有评委成员的评分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供应商技术资信部分的最终得分（四舍五入，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技术资信部分的评分表**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分值** | **评标情况** | **备注** |
| **综合实力(12分)** |
| **1** | 银行机构分类评级情况 | 6 | 投标供应商2018年-2020年在穆迪、标普、惠誉三大国际评级公司的分类评级情况，根据每年三家国际评级公司中任意一家对银行机构的分类评级结果，评级结果为A级（穆迪A1/标普A/惠誉A）及以上，得2分；评级结果为A级（穆迪A1/标普A/惠誉A）以下（不含），得1分；没有穆迪、标普、惠誉三家国际评级结果不得分，根据三年的分类结果得分进行相加。 | 提供评级报告或者穆迪、标普、惠誉三大国际评级公司关于投标供应商评级结果网页截图，加盖供应商公章，附入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业绩为准。 |
| **2** | 券商机构分类评级情况 | 6 | 投标供应商2018年-2020年在证监会分类评级情况，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布的2018-2020年各证券公司分类结果为准，根据每年的分类评级为A档（含AAA、AA、A）得2分，分类评级为B档（含BBB、BB、B）得1分，其他情况不得分，根据三年的分类结果得分进行相加。 | 提供中国证监会官网公布的证券公司分类结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附入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业绩为准。 |
| **承销能力(20分)** |
| **3** | 投标供应商于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中国离岸债券（全口径）发行单数 | 5 | 投标供应商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作为全球协调人发行中国离岸债券（全口径）单数,发行单数由高到低进行现场排名，第一名得5分，排名每下降一名扣1分，扣完为止，没有业绩不得分。 | 以彭博Bloomberg资讯官方排行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的业绩为准。 |
| **4** | 投标供应商于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中国离岸债券（全口径）发行金额 | 5 | 投标供应商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作为全球协调人发行中国离岸债券（全口径）金额,发行金额由高到低进行现场排名，第一名得5分，排名每下降一名扣1分，扣完为止，没有业绩不得分。 | 以彭博Bloomberg资讯官方排行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业绩为准。 |
| **5** | 投标供应商于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中国离岸城投债券（投资级）发行单数 | 5 | 投标供应商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作为全球协调人发行中国离岸城投债券（投资级）单数,发行单数由高到低进行现场排名，第一名得5分，排名每下降一名扣1分，扣完为止，没有业绩不得分。 | 以彭博Bloomberg资讯官方排行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业绩为准。 |
| **6** | 投标供应商于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中国离岸城投债券（投资级）发行金额 | 5 | 投标供应商2018年1月1日-2020年12月31日作为全球协调人发行中国离岸城投债券（投资级）金额,发行金额由高到低进行现场排名，第一名得5分，排名每下降一名扣1分，扣完为止，没有业绩不得分。 | 以彭博Bloomberg资讯官方排行榜网页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为准，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业绩为准。 |
| **服务方案(18分)** |
| **7** | 方案设计能力 | 4 | A档 | B档 | C档 | D档 | 提出本次债券发行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发行架构、工作团队配置、路演安排、存续期管理等方面，相关材料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 4-3.1 | 3-2.1 | 2-1.1 | 1-0 |
| **8** | 汇率管理方案 | 4 | A档 | B档 | C档 | D档 | 提出至少一套汇率管理方案，相关材料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 4-3.1 | 3-2.1 | 2-1.1 | 1-0 |
| **9** | 销售策略和能力 | 4 | A档 | B档 | C档 | D档 | 提供债券发行的销售方案，包括销售策略制定、定价引导、发行保障措施、余额包销或投资承诺等，相关材料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 |
| 4-3.1 | 3-2.1 | 2-1.1 | 1-0 |
| **10** | 银行贷款业务合作情况 | 4 | 投标供应商于2018年-2020年期间与采购人（含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所属公司、原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银行贷款合作情况，根据每年投标供应商向采购人发放的银行表内贷款金额进行合计，贷款期限要求6个月（含）以上，贷款金额合计后由高到低进行现场排名，第一名得4分，排名每下降一名扣0.5分，扣完为止，没有业绩不得分。 | 以投标供应商与采购人（含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及所属公司、原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的贷款合同、借款借据等材料为准，相关材料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附入投标文件中，否则不得分。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业绩为准。 |
| **11** | 债券业务合作情况 | 2 | 投标供应商为采购人（含温州市城市建设发展集团有限公司以及原温州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功注册债券提供承销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超短期融资券等），提供一单（主承销商和联席主承销商各记一单）得2分，满分2分。 | 以国家发改委、上海证券交易所、银行间协会注册批复文件为准，复印件需加盖投标供应商公章，否则不得分。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1家成员业绩为准。 |
| 注：1、上述计算得分均保留2位小数，所有区段值含下限不含上限。2、投标供应商如为联合体，需附联合体投标书，投标文件除联合体投标书需联合体成员均盖章外，其余可由联合体牵头人盖章，投标文件中的业绩则以联合体投标书中的指定成员业绩为准，联合体投标书中需明确联合体牵头单位。3、中国离岸债券（全口径）筛选条件为：根据彭博Bloomberg资讯官方排行榜“中国离岸债券”统计排序，时间设定“2018.01.01-2020.12.31”；中国离岸城投债券（投资级）筛选条件为：根据彭博Bloomberg资讯官方排行榜“中国离岸债券”的基础上，筛选条件仅增加“本地发行结构”包括“城投债”和“彭博指数投资级/高收益评级指标”包括“investment grade”统计排序，时间设定“2018.01.01-2020.12.31”。 |

**2、商务（报价）部分评定（50分）：**

|  |
| --- |
| 评标基准价的计算：年承销费率商务（报价）得分以BP为单位进行计算，以有效投标报价计算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单位≤8家时，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的算数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有效投标报价单位＞8家时，以所有有效投标报价去掉一个最高价和一个最低价的算数平均值作为评标基准价；▲本项目承销费率最高限价为2.4‰（即24BP）/年, 如投标供应商报价超过该最高限价，其投标文件作无效标处理。报价得分计算时将承销费率折算成BP，以便于计算。（1） 投标评标报价=评标基准价时,得满50分；（2） 投标评标报价＞评标基准值价时，投标评标价每高于评标基准价1个BP，扣1分；投标评标报价＜评标基准值价时，投标评标价每低于评标基准价1个BP，扣0.5分；（3）以上报价得分保留小数2位,报价得分最低为0分。如 A=投标评标报价 B=评标基准价 当A ＞B时， 报价得分=50-（A-B）\*1当A ＜B时， 报价得分=50-（B-A）\*0.5 |

3、各有效投标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技术资信分和商务（报价）分的总和。

六、定标办法

评标委员会依据法律、法规及采购文件有关规定在有效标中按投标供应商的综合得分（即技术资信分与商务（报价）分之和）高低进行排序，确定综合得分排序前2名为本项目的中标候选人（综合得分相同以投标报价低的排序优先；综合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则由评标委员会在所有得分均相同者中随机抽取其中一名为名次优先者）。

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提出不能履行合同；或未能在规定时间内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或者经质疑，采购人审查后，确因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在本次采购活动中存在违法违规行为或其他原因使质疑成立的；或经查询存在行贿犯罪记录的，采购人有权视具体情况由后续排名靠前的中标候选人确定为中标人或重新招标。

七、确定中标人

评标结束后，采购人将在指定媒介上公示中标结果。公示期结束，且在规定期限内无异议则采购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八、投标供应商义务

投标供应商应随时接受评标委员会的询标，解答包括有关的商务、技术问题等。评标结束，所有评标资料存采购机构备查。